

#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360281032025019

招标条件及工程基本情况					
招标人	乐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乐平市传统古村落保护与提升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位于乐平市塔前镇下徐村、塔前镇上徐村、双田镇耆德村、双田镇横路村、涌山镇沿沟村、洪岩镇甘村、涌山镇车溪村、洪岩镇段家村、涌山镇石峡村、镇桥镇浒崦村、涌山镇涌山村、洪岩镇小坑村、名口镇名口村等13个传统古村落。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	乐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文号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2406-360281-04-05-274551				
项目编码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2406-360281-04-05-274551				
建筑规模	59059.8平方米	层次	2层	结构	砖混
项目总投资	63468.25万元		本工程投资	43422939.24元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资金已落实	100.0%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民用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乐平市传统古村落保护与提升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投标（申请）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投标人营业执照	经营范围应该符合招标要求		
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备[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三级]等级，且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近5年内完成过单项合同金额不少2800万元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需提供竣工验收备案表(必备)和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施工图、竣工图中的至少两项业绩证明材料],类似工程业绩信息在“江西住建云”可查询，或者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可查询的竣工验收数据等级为A、B、C级。		
项目负责人	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等级，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具有工程类专业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具备有效证书和社保证明，并通过“江西住建云”实名制信息登记。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拟派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年检合格的岗位证书或培训合格证。（其中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提供电子《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具备有效证书和社保证明，并通过“江西住建云”实名制信息登记		
是否联合体投标	否	采用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投标保证金转账方式仅限：银行转账、电子保函，投标企业不需要到场参加开标会，各投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投标企业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要能熟练地操作新点系统，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联系电话：400-998-0000；</p> <p>2、进赣建筑施工企业，应按照规定在“江西住建云”登记相关信息，且登记状态有效，未过期或未被暂停。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质量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和施工员)均须在“江西住建云”实名制信息登记；</p> <p>3、投标人提供电子证照(书)的，执行《关于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投标活动中使用电子证照(书)相关事项的通知》(赣建招〔2019〕10号)文件要求执行。本项目所涉及的证书、证件实行电子政策的，投标人提供有电子印章和“可识别”二维码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视同原件；执行《关于明确我省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电子招标投标数据电文复制件使用相关问题的通知》（赣建招标〔2019〕1号），投标人提供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打印盖有电子印章的数据电文复印件，包含</p>		

其他要求

中标通知书、合同等，视为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原件。 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必须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按废标处理。 5、开标程序：执行赣建字（2025）5号文《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施工总承包项目合理低价+资信法。根据赣发改公管规（2024）881号文规定，本项目不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 6、本项目在开标当日召开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现场答辩会，投标人宜选派本单位具有相关工程管理经验的注册建造师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拟派本项目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须按答辩会要求到达开标现场进行笔试答辩，答辩会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7、本工程中投标人提出异议或投诉，严格执行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规范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意见(赣建招〔2017〕13号)有关规定进行。投标人不得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提出异议或投诉，违者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理，投标人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异议（投诉）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8、本项目采用合理低价+资信法评标办法；定标原则：第一中标排序人即为中标人（详见招标文件）。 9、本项目建设单位在标后必须严格执行省发改委、省住建厅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全省工程建设项目中标履约提醒谈话机制的通知》（赣发改公和〔2025〕589号）文件要求，对中标单位进行标后履约提醒谈话机制。 10、本工程不接受受到本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中明确限制了投标人投标资格期限（在限制投标人投标期限内）且属于限制投标区域的企业参加投标和不受受到江西住建云通报有企业信用不良行为，且在处罚期内的企业参与投标。 11、其他要求详见本工程《招标文件》要求。 12、监督部门：乐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联系电话：0798-6832776。

招标文件、资审文件发布（获取），提交投标文件、开标（资格预审）时间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5年12月01日	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
获取资审文件时间		获取方式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3日	提交方式	网上递交
提交资审文件截止时间		提交方式	

开标时间	2025年12月23日	开标地点	乐平市行政服务中心
资审时间		资审地点	
招标人、招标代理、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19179881780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李正奇 电话：18679801155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单位章)	招标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5年1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2025年11月26日		